

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连山供电局技术文件

文件名称：关于连山供电局 2026 年采购消防器材项目技术文件

项目名称：清远供电局（连山局）2026 年第一批采购消防器材项

目

一、采购消防器材及技术参数

1. 干粉灭火器（桂安牌 4kg）

数量：50 具

要求：ABC 型磷酸铵盐干粉，带压力表，符合 GB 4351.1 标准，具备 3C 认证。

2. 水基灭火器（3kg）

数量：20 具

要求：环保水基型，可灭电气火灾，符合 GB 4351.1 标准。

3. 应急照明灯（敏华牌）

数量：30 盏

要求：断电自动点亮，持续照明 ≥ 90 分钟，符合 GB 17945 标准，具备 3C 认证。

4. 不锈钢灭火器箱（304 材质）

数量：20 个

要求：304 不锈钢材质，结构牢固，适配 2*4kg 灭火器+2 呼吸器摆放。

5. 呼吸器（友安防毒面具）

数量：50 个

要求：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，防护时间 ≥ 30 分钟，符合 GB 21976.7 标准。

6. 应急疏散指示灯

数量：30 个

要求：方向指示清晰，断电常亮，符合 GB 17945 标准，具备 3C 认证。

二、通用要求

1. 所有器材均为全新原厂正品，证件齐全（合格证、检验报告、3C 认证）。
2. 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消防规范及广东电网物资采购标准。
3. 供货、验收、质保按照电网单位相关管理规定执行。

承办部门：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连山供电局综合服务中心

日期：2026 年 3 月 19 日

